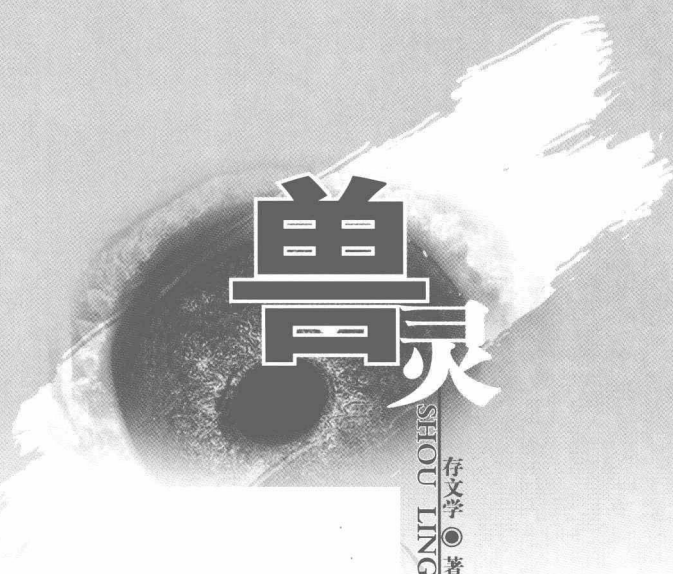


兽灵

SHOU LING

存文学◎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兽灵

SHOU LING

存文学◎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兽灵/存文学著. —修订本.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9
ISBN 978-7-222-05821-7

I. 兽… II. 存… III. 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3576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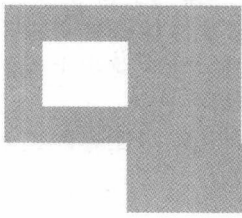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范晓芬

装帧设计: 昆明非鸟视觉艺术工作室

责任印制: 洪中丽

书 名	兽 灵
作 者	存文学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889×1194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60千
版 次	1992年1月第1版 2009年3月第2版第2次印刷
印 数	1500~6000
印 刷	云南师范大学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222-05821-7
定 价	28.00元

尊敬的读者: 若你购买的我社图书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发行部电话: (0871) 4194864 4191604 4107628 (邮购)



第一章

DI YI ZHANG

十月，雨水渐渐少了。浸沤了漫长时日的天空和大地晴朗起来。山风变得威猛了，它们呼呼地啸叫着越过高高的玛格拉山口，像一群发情的野兽扑向峡谷，肆无忌惮地在茫茫老林和荒野上横冲直撞，掀起了无边的林涛，那涛声盖过了终日喧哗的悬泉飞瀑。一棵棵身躯粗大的榕树和栎树被折腾得似一条条歪歪斜斜的醉汉。

雄鹰、臭雕和鹞子也被它们卷起抛到了苍穹的尽头。

清晨，草色微黄的荒野弥漫着从原始森林里溢出的雾气。大风还没起来，淡蓝的雾气便舒舒坦坦地在草尖上流淌、滑动。一颗颗露珠闪动着幽幽的绿光，变得格外迷人。

草丛间，鹧鸪、鹌鹑和秧鸡亮开嗓门比赛般地欢唱着。那叫声此起彼伏：

嘎嘎、咕咕、呱呱……

有时，它们相互嬉戏，宛若湖中的鱼一样扑楞楞窜起，然后又笨拙地坠入草丛，之后，再窜起……

突然，从岗峦起伏的山脚下滚来了一道灰褐的浪头，搅碎了这短暂的宁静与平和。

鹧鸪、鹌鹑，预感到某种不妙，煽起翅膀争先逃遁，只有秧鸡还埋着身子“呱呱……”地叫唤着。

不一会儿，荒野上就出现了一群龇牙咧嘴的豺狗。它们呜呜地狂叫着，正在追撵着一只头顶犄角的大公鹿。

大公鹿急切地想把豺狗甩掉，它使出了全身的劲儿在奔驰着。一簇簇茅草纷纷在面前闪出一条道来，它的身子不断腾起，在空中划出一条条流动起伏的影子。

大公鹿完全清楚自己眼下的处境。只要稍稍放慢速度，那些穷凶极恶的豺狗就会冲上来咬断它的脚筋，把它放倒在地。

只有进入大森林，它才有可能逃脱这种厄运。

不过可别小看了这些个儿矮小的豺狗们。它们一个个都是老谋深算的荒野猎手，目标一旦让它们给盯上，十有八九就得倒下。而深秋的猎物又是最不灵便的。林子里落地的果实、浆汁饱满的草根树皮，把它们催得胖乎乎的。不管它们开始跑得多快，不用多大功夫就会被自己沉重的身子压垮，豺狗们知道这一点。

豺狗们先是不紧不慢地跟着。距离拉远了，就紧跑几步，让公鹿在飞跑中一点点耗尽气力。估摸差不多了，就放开脚步猛追，以疾风般的速度贴上去。

它们是天快亮的时候发现这只鹿的，之后，它们就把它赶出灌木丛吆到了这片狭长的荒野上。

眼看大森林不远了，大公鹿迸出最后的力，向前方冲刺。陡地，它的一只脚踩进了一个小草遮掩的刺猬洞。它猛然收住身子，强大的惯性使它像失蹄的马一样，身不由己地翻了个跟头，那犄角又恰被几条伏在地上的藤蔓紧紧绊住了。

谁也没料到，灾难就这样降临了。

豺狗们也停下来，伸着血红的舌头，吃惊地看着。

大公鹿四脚朝天地挥蹄乱蹬，想翻起身来。

瞬息间，豺狗们就明白了这一切，立即围上前，发出一片狰狞的喧嚣。

噢噢……

呜呜……

眼看就要被撕拆成杂乱的碎片了。大公鹿颤声抖气地发出了一声绝望地哀嚎：

唉……

就在这当儿，出乎意料地从林子里“噔噔噔”闯出两头野牛。

这突如其来的声响把豺狗们吓懵了，它们先是一愣，接着忽地一声闪开，调头夹起尾巴就逃。

这是两头生长在亚热带林莽中凶猛异常的野黄牛，就是大象也惧怕它三分。它真要发起怒来，谁也不敢抵挡。它的身躯硕

大，那磨擦得像刀剑一样光亮的利角常常轻而易举地就致敌于死命，对手纵然不死，身上也会犁出一条痕迹很深的肉沟来。

形势骤然大变，荒野上重演了刚才那惊心动魄的一幕，只不过被追撵的角色不同罢了。

豺狗们的身后拉出了条条逃蛇般的曲线，线后面牵着两团飞快移动的云。

开始，看着四处散开的豺狗，野牛不知如何攻击为好，跟着左奔右突了一会儿，很快它们就拿定了主意，跟定其中一只穷追不舍。

野牛从来就是跨沟跃涧的高手，一旦放开了腿，一步就能跨出几尺甚至丈余。它们和豺狗的距离很快就拉近了。

猛追一阵，那母牛停下来跳到一个高高隆起的红土蚁冢上，在那里观望着。远远看去，荒野上平添了一座威武的雕像，初升的太阳就顶在它头上，给它那美丽的角和溜滑滚圆的肚子镀上了奇异的光芒。

不时，母牛发出一声高亢有力地吼叫。这是在为公牛鼓劲。

去年，这两只野牛生下的一只牛犊独自在荒野上撒欢时被豺狗碰上给咬死了。虽然那咬死牛犊的豺狗已成了它们蹄下的烂泥，但仇恨却深深种下了，一如人间的复仇，只要埋下了火种，总有一天要燃起。以后只要见到豺狗，它们必定要去追，去撵，去把它踏死。这群豺狗中早些天就有几只它们在它们蹄下丧了命。

现在，这头母牛又怀孕了。公牛的脾性变得更加狂野。它要把一切对即将来临的新生命构成威胁的敌手驱赶开或杀死。就是一棵生形似兽的树桩，它也要不放心地去嗅嗅，用角去抵一阵。

公牛就要追上那条个头最大的豺狗了，它是这群豺狗中带头的。

大风起来了，它带着林子里刮来的叶片在荒野上扫来扫去，增添了几分肃杀之气。

那豺狗感到了灭顶之灾，边跑边发出一连串啊呜，啊呜的悲鸣。



悲鸣声被大风推得很远很远。在峡谷间久久回荡。

那豺狗吐着呼呼的热气，步子明显慢了下来。公牛追到它身后，提起柱子似的粗腿，用那生铁般的硬蹄狠狠朝豺狗身上舂米般地捣去。

随着“啾”的一声炸响，一股血水喷泻出来。染红了一片草梢。

再一捣，豺狗的肠子就热腾腾地爆了出来，它来不及挣扎就伸腿毙命了。

野牛低下头用嘴叼起尸体，用力向上抛起，用角接住，之后轻轻一挑，那散碎的尸体就像块破毡子一样挂在角尖上，它这才转身向站在蚁冢上的母牛奔来。到了母牛跟前，它把尸体抛向母牛，让它去挑，让它也发泄一番藏在心底的仇恨。

它们把尸体甩在地上踩来踩去，直到成了一团黏糊糊的肉泥，这才罢休了。

荒野上散发出一股浓烈的血腥味儿。

两只野牛昂起头来，晃动着沾满淋漓鲜血的脑袋，对着荒野大吼几声，迎着太阳，傲然走向了密林。

大公鹿好不容易挣断了缠住犄角的藤蔓。它几次摇摇颠颠地想站起来，可那条踩进洞穴的脚已被扭伤，使它不能支撑起身来，它只好伏卧在地，惊魂未定地朝四周看着。

大风在草梢上碾来碾去，发出的飒飒声外，荒野上一片死寂，那些剩下的豺狗早已消逝得无影无踪了。

几只臭雕扇着宽大的羽翼从云天里降下，如雨云一般低低盘桓，投下了块块厚重的阴影……

■ 2

老猎人敦嘎的儿子嘎斯从原始森林深处捡到了一枚野猪的獠牙。

獠牙是在一蓬山竹下的叶堆里发现的。最初，嘎斯还以为那不过是一株出错了季节的“梦笋”。这里土肥地润，不分季节地出笋是常见的。走近一看，竟是一枚野公猪的獠牙，足有一尺多长。看看那锐利的牙尖，他不禁浑身充满了森森的寒气，山里人谁都知道野猪的厉害，别说是独来独往浪迹四方的大公猪，就是那些母猪也常常能置人于死地。每年山寨里都会发生几起野猪咬死咬伤人的事故。

头猪、二虎、三熊、四豹，除大象、野牛这两种巨兽外，论凶猛野猪排行第一。

何况它有这样又粗又长的獠牙呢。嘎斯攥住獠牙朝身旁的一棵青枫树上轻轻一划，一道紫色的厚皮就被割去了，露出了雪白的痕迹。

他把这枚牙齿带回让阿爹看。

敦嘎揉揉那双总在淌着泪水的红眼，把獠牙凑得很近。他看得极仔细认真，仿佛在鉴赏一件宝物似的翻来覆去。

中午的太阳直直地歇落在那枚獠牙上，泛出淡淡的金黄，看着看着，敦嘎那畸形的脸上拉出了几条斜斜的笑纹。

“啊，哈哈……”敦嘎禁不住大笑起来，随着笑，黏糊糊的口水从豁了的嘴角流了出来，挂拉在胸前，直到换不过气来，才停了下来。

“哈哈，杂种，你也有这一天，看你还能在林子里霸道称雄多久！”他用含糊不清的话语骂着。

这些年，老人家都是满脸堆愁的。今天他为啥这般高兴？他的儿子和儿媳都感到十分奇怪。

妮玛从木楼里走出来站到敦嘎身后，甜柔地叫了声“爹”。

敦嘎应了一声，说：“妮玛，你叫嘎斯来仔细看看，这就是那头公猪。”

“爹，一枚老牙齿就使你这般欢喜。”

“妮玛，树老了掉枝，兽老了要落牙，这牙告诉我，那家伙快不行了，不出多些日子它就要倒下了。”

“爹，难道它就是以前你说过的那头猪掉落的吗？”儿子嘎斯来了，他问老人。

“这还用说，你仔细瞧瞧，獠牙还缺了个小口子。那就是当年被我打飞的。就是不看，闻闻我就知道它就是那杂种掉下来的。”敦嘎用不容置疑的口吻说。

在玛格拉峡谷里，这只野猪几乎和敦嘎较量和周旋了大半辈子。偌大的原始老林到处留下过敦嘎跟踪它的脚印，林里的无数棵大树上都有被它的獠牙划过的痕迹。

它集魁伟、凶悍、狡猾于一身。多少次，它居然从敦嘎的枪口和毒箭下安然脱险。

有几次，它还差点儿把敦嘎放倒在林子里呢。那天，敦嘎和它突然遭遇上了，还没来得及作出反应，那野猪喷着白沫，“嘭嘭”地拍响着大嘴冲过来了。

随着噼里啪啦的撕咬，倏然间一棵棵碗口大的树急急倒下了，要不是有棵硬实的麻栎让它反复撞咬了几口，阻住了片刻，敦嘎的脚杆也会像那些树一样被锯断的。

老猎人的自尊心再次受到了极大的伤害。为此，他对着猎神发誓一定要把它干掉，哪怕走遍峡谷的每个旮旯也要找到它。

痛心的是，他未能如愿，他永远失去了这种机会。

宁许人，不许神。这是山里人的一种信条。对神是绝对不能轻易许愿和起誓的，要不猎神就会怪罪。

这些年来，这种欲念无时不在撕咬和折磨着他，有时大白天闭目假寐，眼前也会耸起一座野猪的高山，使他惊厥不已。

有时，他又仿佛跪倒在猎神面前，周身寒战……

现在看来，不用多些日子，那野猪就会自己趴下，永远倒在地上。在期盼中，他的眼前出现的总是那野猪瘦骨嶙峋、粗毛氍氍的模样。他的心顿觉舒畅，漾起来一种报复者如愿以偿的快感。

“爹，除了这头公猪外，外寨子的人还见到了另一头比这更猛野的呢。说它的嘴往前一拱，多硬的石头也要让出一条道来，奔跑起来，枪子也难追上它放出的屁。”

“啊，真有这么神的野猪？”

听了儿子的话，敦嘎心中又袭上一层隐隐地担忧。

是啊，这野猪虽然老了，但它却传下了许许多多的种。也许，它们要比那将衰老死去的还强壮得多。新冒出的野兽就得有新一代优秀的猎手来对付。狩猎也是世代代的事业啊。他不禁想到了自己一家的几代人。

从他父亲起，他们一家就是玛格拉峡谷九山十八寨出了名的猎手，他狩猎的故事就够人们讲上几天几夜。他知道，自己这一代也足以叫峡谷的人打心眼里佩服。儿子嘎斯，也是没有人能超得过的。可让他揪心的是，直到现在嘎斯都没能让自己的婆娘生下个扛枪的来。

儿媳妮玛已是第三次怀孕了。

前两次妮玛都是五六个月出怀的时候流产的。第一次，妮玛跨过一道沟时把婴儿像果子一样抖了下来。第二次，她到深箐里砍野芭蕉时踩滑了脚又把胎儿摔掉了。

敦嘎不得不叫儿子到很远的汉族寨子以一副鹿茸为代价请来了医生，给妮玛吃了几副安胎药。他还要儿子打了几只怀孕的母鹿，取出腹中的胎儿熬制成上好的鹿胎胶让妮玛吃了，这样才保住了再次怀上的胎儿。

眼看妮玛就要生了，敦嘎反而显得忧心忡忡的。他盼孙儿又怕孙儿，万一生下……

妮玛又看到了公公悄悄打量自己。她心里仿佛压了扇重磨。这一次要是还不能顺利生下孩子，那是要被外人歧视和被家人冷落的。

敦嘎所担心的是儿媳能否为家里生下个男的来。听说前两次滑下的胎儿，都是只能在锅边打转转、出门挎只小背篓的女孩儿。生不生男孩对他的家族来说可是至关重要的啊。

有名的猎人世家不能没有男人来承继。其他一些事可以让女人来干，唯有狩猎非得男子汉不可。猎人得有非凡的气力和勇气。胯下比女人多夹了对卵子，就会生出比女人大十倍的胆量来。

好多年来，玛格拉峡谷没有旱灾也没有洪灾。山寨里最大的灾害是老熊和猴子掰苞谷，女人连猴子都对付不了，别说老熊。她们只能吆一吆落在地里偷食粮食的乌鸦和鸚鵡。

当着妮玛的面，敦嘎不便说些什么。他把那獠牙交给妮玛要她放好，以后给孩子制作一件玩具。然后，他叫着儿子走出家门，来到了鹿槛旁的猎神树下，揉揉红红的烂眼，打量陌生人似的上下看看儿子，攥起拳头在嘎斯的胸脯上打了几拳，瓮声瓮气地说：

“熊儿，怎么搞的。爹给了你铁一样硬扎的身板，难道就不能为我压出个孙子来！要你多吃鹿鞭、熊鞭的，你可照做了？”

“爹，我早把你的话记牢了，现在倒在我枪口下的野兽大多是公的。你别说是鹿鞭、熊鞭，就是豹子的、山驴的我也不嫌腥地吃了无数条了，谁知道这次能不能如你老人家的愿。”嘎斯无可奈何地说。

“这就好，你最好把那只人家说的公野猪撂倒，把它的鞭吃了，那个家伙阳气一定很足的。要是这次妮玛还生不出个扛枪的来，你就到外面借块山地撒野种，一定得给我抱个孙子回来。爹不怪你的。只要种是自己的，不管红土黑土都行。”

“爹，这你就不用操心了。男孩会有的。吃了那么多的鞭，我就不相信大栎树下长不出几棵壮苗苗来。这次不行，下次，猎神一定会保佑我们，赐给一个结结实实的儿子的。”

“只是我已经老了，八十多的人，这身子也七脱八摇的，不知哪一天会散架。要是不能让我在孙子的小鸡鸡上捏几下，死了我也闭不上眼，就是闭上了，我的魂也要吵吵嚷嚷地跟你们来要

孙子的。”

正说着，妮玛背着几张野八角树皮和几捆草来给鹿喂料了。

她瞅了一眼，不用问她就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了。

鹿一看见草料，腾地站起身来，摇摇短短的尾巴向妮玛作出很温顺的表示。这鹿是去年春天在一道山洼里逮到的，当时它还是一只小鹿。嘎斯想试一试能不能养乖它，就把它抱了回来。现在看来它已经被完全驯服了。

“嚓、嚓、嚓”，鹿在津津有味地嚼着草。敦嘎老人走到槛栏里给鹿抓着身子。平时，他也常来给鹿撵撵蝇虻，捉捉虱子。他觉得这是一种享受。他爱闻鹿身上发出的那种暖烘烘的膻味。闻着它，就仿走在大林子里，享受到一种与野兽周旋的快乐。人啊，就是这个样，一旦爱上什么至死不渝。

嘎斯站在槛外，扶着粗实的栎木栏杆，又在在打量妮玛那鼓突突的肚子了。

都说怀了儿子的肚子鼓起的位置高，看来妮玛这次一定能为他生下个儿子。

妮玛的筒裙明显被撑短了，露出了两条栗色的大腿来。这粗壮的腿也着实叫人羡慕。每看一次，嘎斯心里就涌起一种喜滋滋的感觉。从看上妮玛的那天起，他就没担心妮玛生不下儿子来。她那磨扇一样宽大厚实的屁股，可是一块能种出儿子的肥田良地啊。有了好龙竹，不愁笋不发。

■ 3

那天半夜，峡谷里起了大风。风掀掉屋脊上压着的人字木架，揭去一层层草排。屋顶裸露出了鱼骨架子。

第二天早上，山风渐小。嘎斯骑在屋顶上铺压茅草时，闻到了一股随风吹来野兽气息。他匆匆干完活儿，提起铜炮枪，挎上猎刀，别上牛角号就到林子里来了。

亚热带雨林依然那么葱绿，只是那些疯狂成长着的小树、茛萝、藤蔓这时节都有些累了，停下来静静地歇息。就连野蜂也藏到洞里养身子去了，待到来年春光融融时又钻出来。

火神树、香樟树、麻栎树开始落叶了。叶子变得金箔一般灿烂，风一吹铮铮作响。林子变得疏朗起来，阳光在地上活活泼泼地跳来跳去。嘎斯的眼光轻轻地拨开遮挡着的枝枝条条，搜寻着每个角落。他知道，稍不注意，一只云豹很可能就会从头顶的哪根大树枝上扑下，把人捺到，或者，一蓬摇曳的草丛后会突然弹起一只山鹿来。所以，猎人们一进林子神经便绷紧了，就像轻轻一拨就响的琴弦。

“沙沙沙！”

走着走着，嘎斯听到不远处的一片树林摇响起来。

他猫着腰跑过去一看，原来是一群猴子在几棵野枇杷树上摘果子。他把枪举起来又放下了。山里的哈尼人都说，要是在婆娘怀孕期间打了猴子，生下来的孩子也会像猴子一样丑陋。要不，举手之间他就可以把那只大灰猴打下来的。

嘎斯直起腰来的时候，那只放哨的猴子看见了他，发出了一声尖叫。

树林一阵簌簌摇荡之后，地下骤然滚满了一颗颗彤红的果实，猴子们全都抛下这些果子，逃到离他几丈远的树上，发出一片吱吱的诅咒。听得出来，它们在骂，好似说：讨厌！讨厌！

“杂种！让野果把你们撑饱喂胖，再过些日子老子把你们全穿到干巴串上。到时看你们还咒些什么。”嘎斯暗骂了几句。他得远远地离开这群猴子。不然这些胆大皮厚的家伙会整天在四周捣乱，把其他野兽吓走，让他两手空空地走出林子。这样的事猎人们遇见得多了。

穿过几条深箐，林子愈来愈深了。他顺着大象踏出的道路走了一段，看见了一堆黑乎乎的粪便。嘎斯一眼就辨出了粪中没有消化的藤果。

这是一堆熊屎。

嘎斯用手一摸，那粪还留有温温的余热。他的心里怦怦地跳了几下。他贪婪地舔了舔嘴唇，皱起鼻子像猎狗一样嘘嘘地朝四周吸了几口气。一股混合着腐叶、苔藓和熊腥的空气让他吸进了太大的鼻孔，他陶醉了。

那只熊是站着，还是坐着？是在吃野果，还是在喝溪水？嘎斯的大脑急剧的转动着，眼前幻化出了那只熊的各种姿势。

这一带林子长满了一棵棵缀满果实的细叶子青树和象耳朵果，有几只大嘴犀鸟在“嘎嘎、嘎嘎”地啄食果子，好像在叫他的名字。

嘎斯咧嘴一笑，跟着左眼皮别别地跳起来。这可是好兆头。每次将捕到大野兽之前，他的左眼都会这么跳上一阵子。他相信这种预兆。

再走几步，潮湿的泥地上就出现了一排深深的足迹。脚掌部分像巴掌一样宽。无疑，这是只很大很大的熊，今天真是幸运！

嘎斯的两眼闪着兴奋的光芒，出门时他给婆娘夸过海口，说一定要打个大的野兽回来。好让她吃了攒下些气力把孩子生下来。人们都说婆娘生娃娃可是个要出大力大劲的活儿，得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才能把娃娃挣出来。

再说爹可也熬了好久了。因为忙着收山地的旱谷，没空打猎，只好让他吃点顺路用弩弓射到的白鹇麻鸡之类的小山禽。老人家不只一次地用刺猬的箭羽边剔牙齿边抱怨说，再吃不上肉，

肠子就要生锈变成烂枪管啰。

嘎斯掂得出这话的分量。作为一个猎手的儿子，守着偌大的一片森林，而让自己的爹吃不到野兽肉，真够羞耻的了。

嘎斯从衣袋里拿出一个在猎神面前祭过的鸡蛋来。放到熊脚迹坑里打着滚，他的嘴里念动了口诀。

“猎神猎神快收了这只熊的魂吧。让它不出多远就死在我的枪口前。”念完，他用枪尖“叭”地一下把鸡蛋敲碎在里面，用指尖蘸起一点蛋黄往嘴上一抹，伸出舌抿了点腥甜，厚厚的双唇上绽出了微笑。

那些年，他跟阿爹出猎，老人家发现野兽的新鲜脚印也常这么做，结果都很灵验。山寨里的猎人都相信这点。

他顺着那足迹往前，涉过一条潺潺的小溪。溪岸的石头上有几个湿湿的印子。这家伙一定是在这里蹲下来。悠闲地用掌撩起清凉凉的水喝了一阵子，才慢吞吞地离开这里的。

看来，熊就不远的地方。

就在他盘算的当儿，前面林子上空腾起了一群叽叽喳喳惶恐乱叫的小山雀。之后，两只羽毛火红的野公鸡啪啪飞了起来，接着，又是几只惊慌的母鸡。

经验告诉嘎斯，熊正从那林下经过呢。不能这样跟了，他必须迅速地绕到熊的前面去，选好一个地方等待。

他抽出那把插在腰间鹿皮鞘里的猎刀，试了试，又看看安放在枪抵火上的铜帽，确信没有问题后，就绕到了一面长满了羊蹄甲树的向阳林缓坡上。

这坡半腰上有几个黑漆漆的岩洞。老熊常到这里下崽和冬眠。

嘎斯断定，那只熊也是冲这里来的。他在一块突兀的岩石后隐了起来，用脚扒光落叶，现出一片空地。虽然老熊长着一双细眯眯的眼，几丈外就看不清东西，可那鼻子，那耳朵比猎狗还灵呢。哪怕轻轻碰响一片落叶，也会立刻引起它的注意。

头顶横斜的树枝上，几只松鼠拖着蓬蓬松松的尾巴相互追逐着。它们不经意地发现了嘎斯，马上就跳到了一个树洞里，探头

探脑地看了一会就不再出现了。这很好，不至于坏了他的事。他忘不了那年春天打鹿时的教训。就在他举起枪的一瞬间，身旁小树上一只生蛋的画眉噗地惊起了，鹿一抬头，逃之夭夭。

林子里刮来了一阵大风，噼噼啪啪地吹断了些枯枝条条，搅起了些五彩缤纷的花絮。林子里顿时喧闹了起来。整个空间充满了万千种声响。原始森林里的一切都好似伸开了手脚，附近的树上好像有一只小动物被甩到了地上，传来了一声异样的响动。

嘎斯竖立着耳朵凝神听着。他得辨清每种声音。

一棵脱落尽了皮子和枝条的冬瓜树时而发出几声格格的响，仿佛什么野兽在磨牙。

阵风过后，坡底响起了切切嚓嚓的声音。熊果然来了。它的脚步很重，每步下去都要踩断些枝枝条条。

天啊，这可是一只大黑熊，它的身子几乎和那只驮山神的棕熊一样硕大。

一种说不清的快意控制了他的全身，他竭力稳住自己。

黑熊低着头，一点一点地扭摆着臃肿的腰肢，看去挺像个胖婆娘走路。

走着走着它几乎撞到了一个大树桩上，吓得大噪一声，连滚带爬地往下滑了一截，站起身来看了一会，见毫无动静，又上坡来。到了树桩前，它的一只掌下意识地护住要害的鼻梁部位，伸出另一只巴掌啪一声连推带打，那树桩“咔吧”一声就断了一截。看来这场虚惊不小，真把它给惹怒了。它直起身，像个蛮汉一样，扳着树桩摇撼起来，直到把那树桩连根带土地扳倒在地后，又把它推下了坡。干完了这一切，它又左盼右顾地看了一阵，支棱着耳朵听听，低头哼哼唧唧地嗅了一会，撒了泡尿。

是头公的，嘎斯的眼光一下子落到了熊胯下的那宝物上。

风又起了。那熊顺风走来，像一条犁乏的老牛，“呼哧、呼哧”地喘息着。身上的味儿愈来愈浓地送进了嘎斯的鼻孔，强烈地刺激着他。成群的吸血蚊虫开始聚拢。不一阵子林子里就漫起了一层若烟似雾的幕帐。